

台灣省鄉鎮市區公所及村里核發人民申請證明事項處理期限、程序手續一覽表

『村里部份』

(抽印自內政部 90.12「台灣省各鄉鎮市區公所暨村里核發證明事項彙編」)

證明事項	主管單位	核發單位	申請用途	處理期限	程序手續
法院公證授權書	司法院	村里長	向地方法院辦理公證用	隨到隨辦	攜帶身分證、戶口名簿、印章申請。
日據時期徵召海外生死不明證明	司法院	村里長	訴訟用	隨到隨辦	攜帶身分證、印章並檢具與被申請人關係證明文件申請。
無謀生能力證明	財政部	村里辦公處	綜合所得稅免稅額之減除	隨到隨辦	無謀生能力應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 一、領有身心障礙手冊或殘障手冊者。 二、身體傷殘、精神障礙、智能不足、重大疾病就醫療養或尚未康復無法工作或須長期治療者等，並取得具醫院證明書。 三、納稅義務人及其配偶之未滿六十歲直系尊親屬，除所得稅法第四條第一項及第二款免稅所得者外，其當年度所得額未超過免稅額者（應檢附非屬前開免稅所得者之適當證明文件）。 四、其他經村里長調查證明，顯無謀生能力並取得村里辦公處之文書者。
擁有農機證明書	行政院農委會	村里長	農機來源證明遺失或無法取得而確實擁有農機從事農業耕作之用	隨到隨辦	攜帶身分證、印章申請。
失蹤人口證明	內政部警政署	村里長	向法院辦理死亡宣告用	隨到隨辦	攜帶身分證、印章與失蹤人關係證明文件等申請。
依賴薪津維持生活證明	行政院人事行政局	村里長	停職人員眷屬申請半薪實物用	隨到隨辦	攜帶身分證、戶口名簿、印章、停職令等資料申請。
役男有其他重大事故證明	內政部	村里長	延期徵集入營用	隨到隨辦	檢具有關證件、出示身分證明申請書。
役男遭受不可抗力之災害非本人不能處理證明	內政部	村里長	延期徵集入營用	隨到隨辦	檢具有關證件、出示身分證明申請書。
役男入伍前後結婚證明	內政部	村里長	延期徵集入營用	隨到隨辦	檢具有關證件、出示身分證明申請書。
役男直系血親死亡非本人不能處理證明	內政部	村里長	延期徵集入營用	隨到隨辦	檢具有關證件、出示身分證明申請書。

證明事項	主管單位	核發單位	申請用途	處理期限	程序手續
身患重大疾病或不能行走證明	內政部	村里長	委任他人辦理申請印鑑登記用	二天內	程序：受理申請－實地查訪－發證。 手續：攜帶申請人身分證、印章辦理。
無固定職業收入、家庭賴其生活證明	內政部	村里長	申請攤販許可證明	隨到隨辦	程序：受理申請－調查－核發證明。 手續：攜帶印章、全戶戶籍謄本、其他證明文件申請。 條件：經查明確無固定職業收入、家庭賴其生活者。
採取沿海自用少量砂石證明	非軍事管制區： 縣市政府 軍事管制區： 作戰區	村里長	申請下海運土以供自用建築	隨到隨辦	程序：申請－核發。 手續：由使用人持身分證及印章向村里長申請。 條件：限於人民自用少量（二立方公尺以內）砂石。 採運期限：三天。
飼養家畜、家禽頭（隻）數量證明	行政院農委會	村里長	申請撥售搗碎飼料米用	隨到隨辦	程序：受理申請－查證－核發證明。 手續：攜帶印章、身分證申請、經村里長查實證明。
公務人員住屋災害證明	行政院人事行政局	村里長	請領災害補助用	隨到隨辦	程序：受理申請後派員查實核發。 手續：由當事人申請辦理。
土地總登記登記名義人資格證明	內政部	村里長	向地政事務所申請更正登記之用	三天	程序：受理申請－查證－核發證明。 手續：攜帶印章、身分證明文件、其他證明文件等申請。
無力繳保費但需住院醫療者清寒證明	行政院衛生署	村里長	申請以健保身分住院醫療	隨到隨辦	程序：受理申請－查證－核發證明。 應備文件：醫院診斷書、身分證、戶口名簿及其他證明文件。 核發條件： 一、符合各縣市中低收入戶認定標準者。 二、家庭發生重大變故，致生活陷於困難者。 三、無固定職業且家庭賴其生活者。 四、其他足資認定確為家庭清寒者。

已刪除事項：

證明事項	主管單位	刪除文號
清寒證明	教育部	教育部 89 年 7 月 10 日八九教中（總）字第 89552902 號函略以：經查學產基金設置清寒學生助學金，目前僅對低收入學生核發，因符合低收入戶資格學生逐年增加，致每學年助學金核發皆超支，已無法受理清寒學生之申請，同意廢止檢附清寒證明文件。
清寒證明（申請減免學雜費）	教育部	教育部 89 年 10 月 20 日八九教中（一）字第 89513837 號函略以：建議刪除。依據「身心障礙學生身心障礙人士子女及低收入戶學生就學費用減免辦法」第二條第三款低收入戶學生：『係指社政機關核定有案之低收入戶內學生』，而非指持有「清寒證明」之學生。
廢棄物清理自然人之證明	環保署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89 年 10 月 9 日環署中字第 0021945 號函建議刪除。